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ANJING SAMPL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08)

內幕消息
與國睿集團有限公司簽訂戰略合作協議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作出。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本集團」或「三寶科技」)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國睿集團有限公司(「國睿集團」)訂立了一份戰略合作協議。雙方將建立高層會商制度，在城市智能交通及系統集成等領域建立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

國睿集團是中國電子科技集團公司第十四研究所(「十四所」)民品產業發展的平臺，其子公司——國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13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十四所內設有國家級重點實驗室、軌道交通信號工程技術研究中心、碩士培養點、博士後科研工作站，擁有一流研發設施和製造加工手段，從事專業和開發產品覆蓋了微波、通信、計算機信息系統等數十個技術領域。在系統集成等十多個技術領域處於國內領先地位，其中部分已達到國際先進水平。國睿集團依托十四所的技術、品牌等優質資源和多年來從事民品產業積累的成果，重點發展交通電子、供應鏈集成服務、微波與通信、軟件與信息服務、能源電子和高端芯片等相關產業。

董事會認為，三寶科技與國睿集團在城市智能交通及系統集成等領域有著很強的行業互補性，本次戰略合作實現了強強聯合、深度合作，緊密銜接了國家、南京市及合作雙方的中長期戰略規劃等各方面的要求，將充分發揮合作雙方在軌道交通、智能交通、供應鏈集成等業務領域的技術、人才、產業的優勢，共同提升雙方的核心競爭力，促進國內智慧交通產業的可持續發展。

有關雙方提出的其它具體合作項目及事項，將由雙方在上述協議框架下簽訂具體合作協議或合同。如有任何進一步發展的重大信息，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以公告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進一步資訊，並將遵守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如適用)。

本公司股東及／或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上述進一步業務發展可能會亦可能不會落實，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南京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沙敏

中國南京，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沙敏先生(董事長)、常勇先生及朱翔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蘇明先生、沈成基先生及耿乃凡先生。

本公告內在中國註冊成立／設立的公司／實體的英文名稱僅為其中文官方名稱的翻譯。倘出現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 僅供識別